

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下册)

国际贸易案例分析与研究

汪素芹 编著



物资出版社

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下册)

国际贸易案例分析与研究

汪素芹 编著

中国物资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本书编写组. - 北京:中国物资出版社, 1999.7

ISBN 7-5047-0763-5

**I . 国… II . 本… III . ①国际贸易-经济理论-专业学校
-教材②国际贸易-贸易实务-专业学校-教材 IV . F74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9)第 16724 号

责任编辑:苏航

特约编辑:张辉

装帧设计:郭同桢

中国物资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5 号 邮编:100034)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安徽省蚌埠市方达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11.50 字数:300 千字

1999 年 8 月第 1 版 199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01~15000 册

ISBN 7-5047-0763-5/G·0141

定价:16.80 元

前　　言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对外贸易取得了巨大成就，1997年我国已成为世界第10大贸易国。随着对外贸易的扩大，国际贸易纠纷也在不断增加，如何避免和减少由于贸易纠纷带来的损失，本书作者试图通过诸多不同类型的案例分析与研究，从中汲取有益的经验教训，以利于更好地从事对外贸易事业。

本书编写立足于我国对外贸易实践，以我国进出口业务中出现的实际问题为研究切入点，以国际经济贸易专业知识为背景，以国际商法及国际惯例为分析依据，采取从一般到具体、再从具体到一般的分析方法，分析研究国际贸易领域的纠纷、索赔、理赔等错综复杂的问题，力求有实、有理、有据、有利。

本书共十二章，每章结构安排三大部分内容。首先阐述主题所涉及的内容、解决问题的方法与依据、国际规则等，作为分析案例的预备知识。然后选出与主题密切相关的具有代表性的案例进行分析，以期读者见多识广，积累经验。在每章的最后提供若干案例，供读者讨论、思考与研究（书后附有分析要点）。本书的特点是：体例新，内容丰富；理论与实践融为一体；侧重分析实例；具有鲜明的现实性与实用性。相信对外贸领域的学者及经营人员一定会有所裨益。

本书的案例大多来源于我国对外贸易实际，所用材料尽可能反映20世纪90年代以来我国对外贸易实践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全书既有专题案例分析，又有综合案例分析，力求涵盖面广，分析有深度，对解决实际问题有所帮助。

本书从内容上与《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上册）内容相匹配，可供国际经贸专业教学使用，也可供从事对外经贸业务的从业人员学习与参考。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海南大学经济学院国际贸易系的支

持；华南师范大学政法系教授潘嘉玮老师也给予了少帮助；本书第五章由黄碧红编写；第十章由蒋国洲编写；第十一章由胡永和编写；第十二章由蒋国洲、俞灵燕编写；其余均由汪素芹编写。本书的编写还参考了大量书籍、报刊、杂志，在此对其作者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作者水平有限，书中错误和不足之处在所难免，衷心期望得到广大读者和有关专家批评指正。

作 者

1999年8月

附：案例讨论分析研究要点

第一章

案例讨论一 合同成立

案例讨论二 适用美国法律。

案例讨论三 根据《公约》第 16 条第 2 款，该发盘意商未能有效撤销，合同已成立。

案例讨论四 该合同主要条款明确，价格每三月议订一次，规定了如何确定价格，根据《公约》第十四条第(1)款，也被视为价格条款是明确的，因此合同有效。

案例讨论五 因买卖双方订立的合同属非法合同，法院不会保护其权利，相反还会追究其违法行为。

第二章

案例讨论一 正如中方所说，“东芝事件”不属于不可抗力。

案例讨论二 在本例中，一方面 B 由于对货物作出与 A 的所有权抵角的行为，从而使他丧失了本来可以向 A 主张的权利；另一方面，由于 B 交货品质有严重缺陷，又使他无法推卸他必须承担对 C 的违约责任。

案例讨论三 按本例合同属 CIF 合同，这种分期付款的做法，只是对付款时间和方式的规定，而不是以到货为付款的限制性条件。因此，不能因双方约定的付款时间和方式有不同，而把一个 CIF 合同改变为到货合同。故买方无权拒付余数货款。

案例讨论四 如果 A 厂应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进口商的实际经济损失，法院会判令 A 厂支付赔偿金会得到法院支持。

案例讨论五 按照 CFR 合同，货物在装运港装船越过船舷以后，其风险理应由买方负责。但是，由于卖方交货品质严重违反合同，导致买方有权主张退货和撤销合同的后果。因此，此项虽已转移给买方的风险，因卖方根本违约，而又由买方返回给卖方负责。尽管买方已付款给卖方，卖方亦有把已收到的货款退回给买方。

第三章

案例讨论一 因属根本违约,买方可以要求提交替代物。

案例讨论二 买方有权拒绝接受单据和要求赔偿。

案例讨论三 买方一般是没有这种权利的,除非双方约定按到岸品质买卖,或者买方能证明货物在装运时品质已有缺陷,否则卖方不负担此项责任。

案例讨论四 B公司已属根本违约,A公司有权撤销合同,并要求赔偿。

案例讨论五 卖方因交货包装不符,是违反合同。但因损害的后果还不太严重,因此尚不致构成根本违反合同。因此,买方只能请求损害赔偿,但不能主张合同无效。

案例讨论六 这种作法是不尽合理的。

案例讨论七 厦门公司赔偿因其违约而给香港公司造成的损失。

案例讨论八 由于当时货物尚在运输途中,我方可根据未收货款的卖方享有停运权的惯例,联系外轮代理公司通知有关船公司将货运回。

第四章

案例讨论一 1.此案例的三种情况,承运人应对第①②两种情况负责,面对第③种情况不负责任。

2.经常的处理办法是上述短交的5箱,船方对托运人无赔偿责任,但对提单的持有人(第三人)则应负赔偿责任。

案例讨论二 1.在这种情况下,钢铁公司可以向船运公司要求赔偿,也可以先向保险公司索赔,再由保险公司根据货物损失的具体原因,向有关责任方追究。如果卸下的货物损失情况严重或数量较大,船长应通过船代理,委托当地货物检验机构,代表船方进行检验,查明损失原因,确定损失程度,以明确责任。如果货物在港口短卸,并且无法追回,船长应授权港口的船代理以书面通知收货人,由船主

对收货人的损失负责赔偿。

2. 如已投保了一切险,我方可直接向保险公司索赔。

案例讨论三 (略)

案例讨论四 由于在托运人和承运人明知货物的数量或品质在装船时已有异议的情况下,承运人接受保函,并签发清洁提单,从法律角度上讲,应被视为托运人和承运人之间串通合谋,承运人不能以保函对抗善意第三方。案例讨论五 承运人对延误到达目的地有不可推卸的责任,因而由承运人赔偿。

第五章

案例讨论一 根据共同海损的条件,“蒙星”轮构成共同海损。

案例讨论二 保险公司无权拒绝赔付。

案例讨论三 1. 在投保人未付保险费时,保险公司按理可以拒绝对大连某公司的赔偿要求。

2. 贸易商应承担赔偿责任,而不能因为信用证的转移而解除一切责任。除非他是受真正供货人雇佣、获得佣金的中间商。

3. 保险公司的拒赔是合理的。

案例讨论四 根据“除外责任”,保险公司不负责任,不予赔偿。

第六章

案例讨论一 有道理。中行 5 天后收到开证行的答复:款已付。此事圆满了结。

案例讨论二 一旦卖方获悉买方已办理担保提货,即可通过议付银行向开证银行(即签发担保提货书的银行)要求立即付款。

案例讨论三 出口商所提出的货运单据既然与信用证有出入(哪怕只是“略有出入”),均有遭拒付的可能,万一遭拒付,其损失应由出口商负担,而不能借口押汇银行已押汇而把损失转嫁给押汇银行。

案例讨论四 1. 开证银行并无付款责任。除非买方正式经由开证银行通知出口商同意接受延迟装船的单据。

2. 买方负有不可推卸的付款责任。

3. 卖方可凭已修改的合同向买方索赔，必要时诉讼法律。

案例讨论五 1. 买方会以买卖合同为依据，提出异议。

2. 按照国际上有关法律，合同的一方已明知另一方弄错，而有意识利用了这个错误，当视为“非善意”行为，也须承担责任。

第七章

案例讨论一 1. 根据美国的法律制度，谁先使用了该商标，谁便享有该商标的专用权，因而享有该商标的先用权。

2. 根据美国商标法第 44 条的规定，外国人就某一商标在本国提出申请后 6 个月内向美国提出相同申请，则该申请人在本国的申请日将作为在美国的申请日。该公司的优先权日为 1993 年 8 月，这个日期比美国公司的最早实际使用日 1994 年 1 月提早了 5 个月，因此该公司应有“Gobi”商标的在先使用权。

3. 在法院具体审案时，还会考虑一些其它因素，如果对方能够证明早在 1993 年 8 月前便进行了上述活动，那么其使用该商标的日期便会大大提前，对该公司极为不利。当然，该公司接受美国客户订单的时间可以反过来将在美国的实际使用时间提前。

案例讨论二 因双方互有责任，我方最终赔偿 9 万美元。

案例讨论三 1. 中国和法国均为《保护工业产权巴黎公约》成员国，因而应当遵守公约所确立的“优先权”原则。依《公约》和我国《专利法》规定，外观设计专利的优先权期限为 6 个月，自首次申请日起计算。就本案而言，法国某公司享有的优先权期限始于 1990 年 10 月 30 日，终于 1991 年 4 月 30 日，而该法国公司于 1991 年 5 月 3 日才向我国专利局递交专利申请，因而丧失了优先权。该公司的有效申请日不应是 1990 年 10 月 30 日，而应为 1991 年 5 月 3 日；

2. 上海某公司专利申请有效申请日为 1991 年 2 月 5 日；

3. 我国《专利法》规定，两个以上的申请人分别就同样的发明创造申请专利的，专利权授予最先申请的人。所以，专利局应将专利权

授予上海某公司。

案例讨论四 (略)

第八章

案例讨论一 从这个案例可以看出,进口商有明显的欺诈企图,申请开证时就故意拖延时间,增加出口的手续,使出口商不能在信用证效期内正常出单,目的就是为了造成单据不符点,从而给进口商制造借口,利用当地法律大幅度的降价,达到牟取暴利的目的。但如果出口地的银行能严格把关的话,也应该能减少此类案件的发生。

案例讨论二 意方无权扣押货物,如果货物确实存在质量问题,可通过正常程序进行索赔。从两份合同的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可以看出是意方精心设置的一个圈套,该案我方最终讨回了公道。

第九章(略)、第十章(略)、第十一章(略)

第十二章

案例讨论一 (略)

案例讨论二 1. 双方之间的买卖契约应该在 2 月 28 日失效。如果卖方能够证明,他是在尽了最大努力的情况下而没有取得舱位,经过双方再协商,可以适当将合同的有效期延长。

2. 如果合同已在 2 月 28 日终止,双方之间权利和义务的履行也将同时终止。

3. 出口商没有在延长期限内再装运的货物义务。进口方如果仍希望收到该部分货物,必须与出口方再行商议,订立新的交易条件,重新签订合同才如果仍希望收到该部分货物。

案例讨论三 1. 如果提货人为香港 A 公司,或者能够证明提货人为 A 公司的最终用户,则应视为 A 公司接受了货物,该公司就有权向 A 公司要求支付货款。

2. 开证人香港 B 公司不负此责,除非卖方能证明开证人买方一起合伙欺诈。

3. 该公司可凭持有的正本提单,向承运人主张提货。

主要参考资料：

- 1.《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冯德连主编 中国物资出版社
- 2.《国际贸易惯例与案例》赵晓晨主编 天津科技出版公司
- 3.《对外经济贸易案例》上海对外贸易协会编写 立信会计出版社
- 4.《对外经济贸易案例分析》上海对外贸易协会编写 复旦大学出版社
- 5.《国际经济贸易案例精萃》段醒民编著 浙江大学出版社
- 6.《涉外保险案例选编》张铁鞠等编著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 7.《国际商法》冯大同主编 对外贸易教育出版社
- 8.《国际贸易实务》对外贸易教育出版社
- 9.《国际贸易》汪素芹主编 中国科技大学出版社
- 10.《涉外经济法实例说》屠天峰等编著 湖南人民出版社
- 11.《国际贸易纠纷的处理与案例分析》钱益明编著 对外贸易教育出版社
- 12.《国际商报》1995—1998年
- 13.《对外经贸实务》1995—1998年期刊
- 14.《国际贸易法》周汉民主编 上海教育出版社
- 15.《国际贸易纠纷与预防案例分析》张强领衔主编 山西经济出版社
- 16.《涉外经济法案例解析》张慧龙等 中国青年出版社
- 17.《世界贸易组织法》尤先迅著 立信会计出版社
- 18.《国际贸易与国际金融教学案例精选》温厉主编 复旦大学出版社
- 19.《关税与贸易总协定国际贸易纠纷案例汇编》朱榄叶编著 法律出版社
- 20.《国际贸易惯例与公约》钱益明编著 吉林科学技术出版社
- 21.《进出口业务案例精选》对外贸易教育出版社
- 22.《涉外经济纠纷精解》宋世胜编著 中国经济出版社

目 录

第一章 国际贸易合同纠纷分析与处理	(1)
第一节 国际贸易合同与合同纠纷处理的基本原则	(1)
一、订立贸易合同的基本要素	(1)
二、订立合同的主要程序	(5)
三、违反合同的处理原则	(10)
四、订立国际贸易合同中需注意的几个问题	(12)
第二节 案例分析	(15)
案例分析一 进口废纸垃圾合同,属违法合同	(15)
案例分析二 这样处理是否合适?	(16)
案例分析三 未成年人订立的合同是否有效?	(19)
案例分析四 轧钢设备合同条款订立不明带来的损失	(20)
案例分析五 发盘是否被有效接受?	(21)
案例分析六 关于C514农产品合同是否成立的纠纷案	(23)
.....	(23)
案例分析七 对一起经济合同条款解释纠纷的思考	(25)
案例分析八 该合同能否撤销?	(27)
案例分析九 改变屠宰方式造成违约	(28)
案例分析十 网络合同承诺生效的时间与地点如何确定?	(29)
.....	(29)
第三节 案例讨论	(31)
案例讨论一 口头承诺的合同是否成立?	(31)
案例讨论二 该项纠纷应当适用哪国法律?	(32)
案例讨论三 意大利供应商是否成功地撤销了发盘?	(32)
案例讨论四 长期合同未订明价格能否撤销?	(32)

案例讨论五 订立走私香烟合同,权利能否得到保证?	(33)
第二章 国际贸易索赔与赔偿的原则与方法	(34)
第一节 国际贸易索赔与赔偿的基本原理与方法	(34)
一、货物所有权与风险转移的界定.....	(34)
二、索赔依据.....	(39)
三、损害赔偿的基本原则与做法.....	(41)
四、不可抗力与免责.....	(44)
五、贸易纠纷解决方式.....	(44)
六、贸易纠纷的预防.....	(46)
第二节 案例分析	(48)
案例分析一 买方违约,货物在卖方仓库被焚,损失由谁承担?	(48)
案例分析二 双方违约都应承担责任	(49)
案例分析三 违约赔偿额的计算应依照什么规定?	(52)
案例分析四 未及时通知不可抗力事故,承担迟延履行责任...	(53)
案例分析五 品质出争议,“商检”莫胜局	(55)
案例分析六 一份CIF合同,货物离港后沉没,买方能否拒付?	(57)
案例分析七 卖方不交货,买方索赔的原则是什么?	(58)
案例分析八 买方未付款,能否处置货物?	(59)
案例分析九 迟来的公正 ——一起进口铜精砂中的商品检验与国际仲裁案	
.....	(61)
案例分析十 交货规格不符的争议	(63)
案例分析十一 货物状态与风险的转移	(64)

第三节 案例讨论	(65)
案例讨论一 该案例中的“东芝事件”是否属于不可抗力?	(65)
案例讨论二 中间商将买来的货物转售给第三方,当第三方向他索赔时能否向原供货者索赔?	(68)
案例讨论三 CIF 合同约定半数价金在到货时付款,后来货物未能到达,买方有无拒付的权利?	(68)
案例讨论四 支付违约金后就可不再履行合同吗?	(68)
案例讨论五 货物被焚,损失由谁承担?	(69)
第三章 贸易索赔	(70)
第一节 处理卖方违约的基本原则和方法	(70)
一、卖方的义务	(70)
二、卖方违约的索赔	(72)
第二节 买方违约索赔的基本规则与做法	(79)
一、买方的责任	(79)
二、买方违约的索赔	(78)
第三节 案例分析	(80)
案例分析一 买方的三项扣款有无依据?	(80)
案例分析二 合同因迟延履行而解除,违约方应承担责任	(83)
案例分析三 当事人一方有另一方不能履行合同的确切证据时,可以暂时中止履行合同	(85)
案例分析四 卖方违约不交货,买方补进替代物不应视为违约	(88)
案例分析五 凭来样成交引起的专利纠纷由谁负责?	(90)
案例分析六 卖方没有违反合同品质担保义务的明文规定,但合同被撤销	(92)
案例分析七 从一则案例看买方对替卖方保全不符合合同的货物	

的处理权	(94)	
案例分析八	卖方延迟交货,买方能否撤销合同?	(96)
案例分析九	买方遇卖方违约后的救济选择	(98)
案例分析十	买方未按FOB交货条件如期装运货物,应承担违约责任	(100)
案例分析十一	放弃权利,不等于免去相应义务	(102)
案例分析十二	卖方对已交出的货物能否行使停运权	(106)
第四节 案例讨论		(107)
案例讨论一	外国公司所交货物质量有严重问题,我方能否要求提交替代物?	(107)
案例讨论二	卖方迟交单据,买方能否拒绝接受?	(108)
案例讨论三	货到港变质,买方能否拒收货物?	(108)
案例讨论四	卖方所订货轮因故延期而迟交夏季适销产品,买方能否撤销合同?	(108)
案例讨论五	因交货包装与合同不符的纠纷	(109)
案例讨论六	凭说明买卖,买方认为货物品质与合同规定不符,能否要求撤销合同?	(109)
案例讨论七	厦门公司未按期开证,是否应承担违约责任?	(109)
案例讨论八	买方无力支付货款,卖方货已发出,怎么办?	(110)
第四章 国际贸易运输索赔		(111)
第一节 运输索赔的基本规则与做法		(111)
一、承运人的责任、免责及免责限制		(111)
二、托运人的义务		(113)
三、提单及其法律适用		(113)
四、运输索赔的做法		(116)

第二节 案例分析	(117)
案例分析一	提供适航船舶是承运人的基本义务 (117)
案例分析二	几字之差损失百万 ——一起由运输合同引起的海上货运纠纷案的思考 (119)
案例分析三	卖方货款两空,应由承运人承担责任 (122)
案例分析四	向承运方索赔被骗货款纠纷 (125)
案例分析五	轮船起火,损失谁负? (127)
案例分析六	巴西S航运公司要求中国某进出口总公司赔偿船舶滞期费 (129)
案例分析七	从一案例看凭保函换取清洁提单的风险与弊端 (131)
案例分析八	从羽绒滑雪衫货损案看集装箱运输的有关责任 (136)
第三节 案例讨论	(139)
案例讨论一	船公司已签发了清洁提单,但发生了破损、短量等情况,谁承担责任? (139)
案例讨论二	货到目的港,未经验收,货船离去,是否应承担责任? (140)
案例讨论三	一例海商案的咨询 (140)
案例讨论四	托运人出具保函引起的纠纷如何处理? (142)
案例讨论五	货船延误,货物市场差价损失谁负? (142)
第五章 国际贸易保险索赔	(144)
第一节 保险索赔的基本规则与做法	(144)
一、保险合同	(144)
二、保险索赔	(146)
第二节 案例分析	(148)
案例分析一	CIF 合同投保一切险,货到目的港时,已有 30%	

货物腐烂,买方能否向保险公司索赔?
	(148)
案例分析二 一起保单倒签的海上货物运输保险合同争议
	(149)
案例分析三 发生了承保范围内的损失,但买卖双方都无权向保险公司索赔
	(151)
案例分析四 中国轻工业品进出口总公司与中国平安保险公司海运货物保险合同纠纷
	(153)
案例分析五 从一案例看外贸公司如何运用“仓至仓条款”保护企业权益
	(156)
案例分析六 进口商要鉴别到货残损的责任人
	(158)
案例分析七 进口商品到岸后未开箱检验,运到工厂后发现破损和短量,如何索赔?
	(161)
第三节 案例讨论
	(163)
案例讨论一 “蒙星”轮构成共同海损吗?
	(163)
案例讨论二 CIF 合同卖方投保一切险,货物在卖方仓库损失,买方有无权利向保险公司索赔?
	(163)
案例讨论三 信用证方式下,贸易商将信用证转让,进口商发现货物短少,如何处理?
	(164)
案例讨论四 投保一切险,货物腐烂,保险公司是否赔偿?
	(164)
第六章 信用证支付的纠纷分析与处理
	(165)
第一节 信用证支付中各主要当事人违约处理的基本原则与做法
	(165)
一、信用证与贸易合同的关系
	(165)
二、信用证支付中主要当事人的责任
	(167)
第二节 案例分析
	(169)
案例分析一 对外贸易中的信用证纠纷类型分析
	(169)